



揭阳市人民政府关于2022年度县（市、区） 人民政府质量工作考核结果的通报

揭府函〔2023〕108号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，市政府各部门、各直属机构：

为深入实施质量强市战略，根据市委、市政府关于开展各县（市、区）质量工作考核的部署安排，市质量强市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有关成员单位、专家对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质量工作进行了考核，确定了考核等级。现将考核结果通报如下：

B级：普宁市、榕城区、惠来县、揭西县、揭东区。

以上结果作为对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进行综合考核评价的依据。

202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。各地、各有关单位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，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要求，深入实施质量强市战略，围绕推动制造业当家、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等重点工作部署，认真对标对表质量工作考核有关要求，补短板、强弱项、扬优势，深化质量领域改革，细化质量发展措施，强化质量工作管理，全面开展质量提升行动，为全



市推动高质量发展、创造高品质生活作出应有贡献。

揭阳市人民政府

2023年9月11日